银监会发布2015年报提出

今年着力整合银行资金支持供给侧改革

本报北京6月7日讯 记者常艳军 郭子源报道:《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报》今天发布。年报提出,2016年银监会将着力整合银行资金支持供给侧改革,同时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交叉金融产品风险、社会金融风险共4类风险开展专项整治,坚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银行资金支持供给侧改革将遵循5个方向开展:

在健全体制机制方面,今年4月银监会、科技部、中国人民银行3部门已联合制定并发布了《科技创新创业企业投贷联动融资试点指导意见》,以探索更加契合创新创业企业周期特点、符合我国实际的科技金融服务模式。"今后还将继续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科技信贷专营机构。"银监会相关负责人说。

在优化信贷结构方面,今年监管重点之一是协调发展,优化经济落后地区与发达地区之间的信贷资源分配。年报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末,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贷款余额同比增速较东部地区高2.5个百分点。"在优化地区间信贷资源分配的同时,还将引导银行业整合信贷资源,聚焦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和棚户区改造等薄弱环节,着力补齐短板。"上述负责人说。

在加快发展绿色金融方面,银监会今年将引导银行业建立绿色信贷长效机制,加大对产能过剩行业兼并重组、转型转产、技术改造的信贷支持力度,严控对产能过剩的新增项目、违规在建项目和环境违法企业的新增授信。同时,支持银行业探索绿色债券、碳资产证券化等金融工具和服务。年报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末,全国21家主要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信贷余额达7.01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6.42%,占各项贷款余额的9.68%。

在扩大银行业双向开放方面,银监会将引导银行业充分利用全球网络、跨境业务等优势,发挥出口对稳增长的促进作用。同时,支持外资银行在商业可持续前提下合理布局、均衡布点,支持港澳台银行在内地发展。

在发展普惠金融方面,银行业今年将加强金融扶贫,持续规范银行服务收费,逐步扩大续贷政策适用范围,降低企业财务成本。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底,非金融企业及其他部门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27%,同比下降1.51个百分点。

值得注意的是,银监会下一步还将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交叉金融产品风险、社会金融风险共4类风险开展专项整治。年报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末,我国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1.27万亿元,较年初增加4319亿元,不良贷款率1.67%,较2015年初上升0.43个百分点。

对于如何防范风险?银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一是严防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导致的信用风险;二是严防银行资金错配导致的流动性风险;三是严防交叉金融产品风险;四是严防社会金融风险向银行体系输入。

央行开展2080亿元中期借贷便利操作

利率与上期持平

本报北京6月7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为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中国人民银行对14家金融机构开展MLF(中期借贷便利)操作共2080亿元,其中3个月1232亿元、6个月115亿元、1年期733亿元,利率与上期持平,分别为2.75%、2.85%、3.0%。

央行方面称,这将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

央行上一次开展MLF操作是在5月16日,央行对21家金融机构开展MLF操作共2900亿元,其中3个月1750亿元、6个月1150亿元。

21家企业开展外债规模管理改革试点

可自主选择发行窗口分期分批发行外债

本报北京6月7日讯 记者亢舒报道: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选择国家开发银行等21家企业开展2016年度外债规模管理改革试点。根据试点工作要求,试点企业在年度外债规模内,可自主选择发行窗口,分期分批发行,不再进行事前登记,待发行完成后及时报送发行信息。

国家发展改革委鼓励试点企业境内母公司直接发行外债,适当控制海外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发行外债。鼓励外债资金回流结汇,由企业根据需要在境内外自主调配使用,主要用于"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大战略规划和城镇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双创"、高端装备制造业、互联网+、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扩大有效投资。其中,金融机构发行外债应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促进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融合发展,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控制外债资金在金融体系内部交叉投资、自我循环。

国家发展改革委明确要求试点企业:一是应密切跟踪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变化情况,关注国家经济金融形势、国际收支状况、跨境资本流动和外债外汇政策调整,强化外债风险管理意识,制定外债风险防控方案;二是明确外债风险管理责任,健全外债风险管理决策、授权和监督机制,将外债风险管理贯穿外债借、用、还全过程;三是统筹考虑汇率、利率、币种及企业资产负债结构等因素,适当运用货币互换、利率互换、远期外汇买卖、期权、掉期等金融衍生产品,审慎选择融资工具,合理持有外汇头寸,有效控制风险敞口,确保外债风险控制在自身可承受范围内。

一季度移动支付业务笔数增超300%

涨幅位居各电子支付方式榜首

本报北京6月7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16年第一季度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显示,一季度全国共办理非现金支付业务2267.97亿笔,金额888.28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2.42%和7.10%。其中,移动支付业务笔数同比增长超过300%,涨幅位居各电子支付方式榜首。

数据显示,一季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处理电子支付业务303.22亿笔,金额793.97万亿元。移动支付业务56.15亿笔,金额52.13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08.08%和31.05%。

一季度,信用卡信贷规模继续增长。截至季度末,信用卡授信总额为7.45万亿元,同比增长19.55%,环比增长5.53%;信用卡应偿信贷余额为3.15万亿元,同比增长23.54%,环比增长2.13%。信用卡卡均授信额度1.82万元,授信使用率42.36%,较上年同期增加1.37个百分点。

同期,信用卡不良风险继续上升。信用卡逾期半年未偿信贷总额458.09亿元,环比增长20.46%,占信用卡应偿信贷余额的1.45%,占比较2015年第四季度末上升0.22个百分点。

数据还显示,票据业务电子化趋势明显。一季度,全国共发生票据业务0.74亿笔,金额46.16万亿元,同比分别下降34.98%和27.75%。电子商业汇票系统贴现、转贴现业务迅猛增长。一季度,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出票41.36万笔,金额18270.5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4.26%和91.15%;承兑42.64万笔,金额18776.9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5.11%和90.65%;贴现16.04万笔,金额13012.4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5.13%和131.67%;转贴现71.52万笔,金额118533.4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38.16%和457.57%。

央行细化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条件,营造公平竞争环境——

清算市场开放将"一碗水端平"

本报记者 陈果静

热点聚焦

最新发布的《银行卡清算机构管理办法》明确了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的具体条件和办理程序,并在机构设立、业务专营、金融信息安全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在防范风险的同时,有助于营造公平的竞争环境,促进中国支付服务市场的改革开放和创新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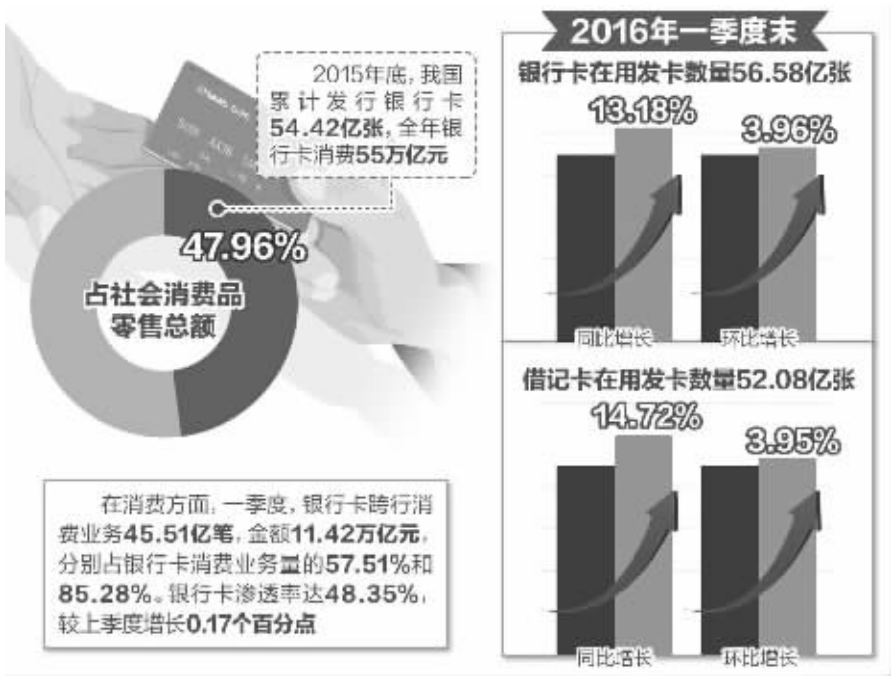

6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会同中国银监会发布了《银行卡清算机构管理办法》。这意味着银行卡清算市场开放有了实质性的进展。

人民银行有关负责人表示,《办法》的发布和实施是推进银行卡清算市场开放的重要措施,有助于培育银行卡产业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快中国支付服务市场的改革开放和创新转型,充分发挥银行卡拉动居民消费、促进经济增长的积极作用。

完善机构准入制度

在银行卡产业发展中,银行卡清算机构是核心,其作用是通过促进银行卡服务的标准化、居间协调各方利益,实现银行卡的规模发行与广泛受理,提高银行卡交易处理和资金清算效率。

一直以来,中国银联是国内唯一一家运营银行卡人民币交易处理和资金清算系统的专营性机构。随着我国银行卡市场的发展,市场对银行卡清算服务提出的要求也更加多样化和差异化。

央行有关负责人表示,《办法》的出台有利于加快中国支付服务市场的改革开放和创新转型,充分发挥银行卡拉动居民消费、促进经济增长的积极作用。

《办法》明确了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的具体条件和办理程序后,清算服务的市场化机制也将逐步建立。央行有关负责人表示,《办法》作为国务院相关决定的配套实施细则,遵循鼓励竞争、促进市场开放,防范风险、维护金融安全,保障持卡人及相关各方合法权益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完善了市场开放及机构准入的基础法规制度体系。

去年4月22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实施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管理的决定》,并自2015年6月1日起施行。《办法》细化了国务院相关决定中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管理的各项条件,明确了银行卡清算机构在筹备、开业、机构变更及业务终止等环节的相关申请材料要求与办理程序,对银行卡清算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任职资格管理,完善了银行卡清算市场准入制度,确保符合条件、具备稳健经营能力的机构进入市场。

营造公平竞争环境

营造公平的竞争环境是清算市场开放的关键。《办法》最大的亮点是:无论是内资还是外资企业,均有成为银行卡清算机构的可能,并且在机构设立条件、办理程序、业务管理等方面都"一碗水端平",适用同样的规定。

央行有关负责人表示,营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才能吸引更多机构参与市场竞争,未来将逐步建立健全银行卡清算服务市场化机制,助力深化金融改革、扩大开放。

不少机构早已表达了对清算牌照的浓厚兴趣。万事达卡方面表示,这将成为银行卡产业大发展的重要里程碑。中国市场充满机遇并拥有广阔前景,银行卡清算市场的开放和机构准入不仅对万事达卡充满意义,更对中国消费者至关重要。此前,万事达卡和Visa相关负责人更直接表态,一定会申请牌照,从事中国境内的人民币银行卡清算业务。

"未来将实现国内银行卡清算市场参与主体多元化,稳步形成多个银行卡品牌同台竞争的市场化格局。"央行有关负责人表示,这将为产业各方提供差异化、多样化的银行卡清算服务,带动银行卡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促进银行卡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面对竞争压力,中国银联相当淡定。银联方面表示,支持并坚决执行国家关于放开和规范银行卡清算市场准入的相关决定,并将与其他银行卡清算机构在同样的监管条件下,依法合规开展平等的市场竞争。

更加公平和多元化的清算市场对消费者来说也是好消息。央行有关负责人指出,银行卡清算服务市场化机制的逐步建立,将为广大消费者和持卡人带来更加个性化的银行卡支付产品,营造更加安全便捷的支付环境,不断满足公众日益多样化的支付需求,提升消费便利和生活品质。

维护支付体系稳定

作为我国金融体系的其中一环,银行卡清算业务包含持卡人、商户、收单机构和发卡机构的大量金融信息。相关机构不仅能据此追溯个人的金融往来,还能反映出一国的宏观经济情况。银行卡清算机构的稳健经营和风险防范对维护银行卡交易的正常秩序和支付体系的稳定运行有重大影响。因此,在市场开放的同时,也需要防范风险、维护金融安全。

在此背景下,《办法》提出了一系列防范风险的要求。在银行卡清算业务基础设施方面,《办法》要求,银行卡清算机构应当在境内建立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金融标准、安全要求的银行卡清算业务基础设施,满足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要求,使用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认可的商用密码产品。

风险控制方面,《办法》要求银行卡清算机构完善信息安全保障机制,确保其基础设施满足业务稳定性和连续性要求,且不得将业务处理系统、风险管理系统、差错处理系统、信息服务系统及灾备系统等核心业务系统外包。

对于境外投资者的准入,《办法》表示,对于进一步提供人民币银行卡清算服务的境外卡组织,则应依法申请设立境内银行卡清算机构。此外,外国投资者亦可通过并购境内卡组织参与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并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央行有关负责人强调,下一步,在依法开展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受理和审核工作的同时,将加强银行卡清算市场的监督管理。对无证从事相关业务的机构依法予以取缔和打击,适时出台配套业务管理制度,强化对银行卡清算机构的业务经营、内部控制、清算风险、信息安全等监管,并加强对境外机构提供跨境外币银行卡清算服务的监测,防范银行卡清算业务的系统性风险,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确保银行卡清算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

为留住核心人才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

上市公司热衷股权激励

本报记者 温济聪

市场动向

近期,上市公司推出股权激励热情不断高涨。综合同花顺、Wind数据统计显示,截至6月7日收盘,已有逾90家上市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远超过去年同期约60家的实施股权激励公司数量。

股权激励属于期权激励的范畴,是对公司员工进行长期激励的主要方法之一,也是公司用于激励并留住核心人才而实行的激励机制。通过有条件地给予被激励对象部分股份、期权等,使其与公司结成利益共同体,有助于上市公司长期目标的实现。

民生证券研究业务部总经理李少君表示,今年以来不少上市公司热衷于实施股权激励,主要有以下3个原因:首先,在当前经济增速有所放缓的背景下,不少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压力加大,为扭转部分企业业绩下滑态势,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来推动员工更加努力工作,实现企业主要经营业绩目标;其次,实施股权激励能在一定程度上带来公司股票估值的溢价;其三,股权激励能有效激励并留住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才,增加重要员工的忠诚度,提高企业管理能力,降低企业广义上的交易成本。

调动企业员工工作积极性,是企业推出股权激励的主要出发点之一。以网宿科技为例,该公司自上市以来陆续推出了5期期权激励计划,将股权激励作为长期的激励措施。网宿科技最新财务报告显示,在其最新一期的股权激励计划中,2016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62人,占该公司总人数的五分之一,已授予且尚未行权的有效期权数量为988.38万份。

从实施股权激励的逾90家公司明细表中不难发现,有超65家公司来自深交所中小板、创业板,占比超过72%。"这主要得益于中小板、创业板大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机制较为灵活;而部分主板上市公司是传统行业,公司业绩表现一般;同时,部分主板国企实施股权激励要层层审批和报备,程序比较繁琐。"国开证券研究部副总经理杜征征认为。

虽然近期上市公司推出股权激励热情不断高涨,但有些问题需要注意。"一方面,部分上市公司在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后,可能存在因自身经营不善、行权条件不达标,导致取消股权激励的情形;另一方面,即使上市公司的各项经营业绩符合标准,也可能存在由于股价表现不佳,不能符合员工行权的利益空间,致使公司员工主动放弃行权等情况。"杜征征建议,投资者在购买这类股票时,谨慎炒作投机"股权激励"等相关概念,应客观分析各方面因素,理性操作。

青海举办金融大讲堂活动

本报西宁6月7日电 记者石晶报道:由青海省政府主办,青海省金融工作办公室承办的青海金融大讲堂暨自贸区—中国企业"走出去"50人论坛夏季论坛今天在青海召开。

自2014年8月起,青海定期举办"青海金融大讲堂",邀请国家经济金融管理部门领导、国内著名财经商界专家和企业家围绕经济金融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专题报告,开展沟通交流。金融大讲堂针对金融机构、企业界高层、全省党政领导干部普及金融知识,除此之外对不同行业,通过不同途径开展培训,每年不少于1500人次参加培训。

截至目前,金融大讲堂活动已举办7期。青海通过举办金融大讲堂,积极探索并持续推动各级领导干部高度重视金融、学习运用金融、有效管理金融,不断提升运用金融工具破解发展难题的能力,推进青海金融改革创新,提升金融业发展水平。

本版编辑 孟 飞 温宝臣